

# 最新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 股权投资意向协议书(优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篇一

股权投资意向协议书已经为大家准备好了，请看：

甲方：\_\_\_\_\_有效身份证号码：

乙方：有效身份证号码：

项目事宜并由甲方以其名义受让\_\_\_\_股权，并作为发起人参与（暂定名，以下简称“ ”）的发起设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方已充分了解乙方的创业计划，并认同其市场前景，拟投入风险资金与乙方共同创业。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 公司(以下简称 )为项目投资主体。

甲方以风险投资方身份向乙方提供经营公司的出资总额(以下简称“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整，其中，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出资 整，占出资总额的 ;乙方以负责项目市场经营管理作

为出资资本，占出资总额的 。

各方一致同意，参与公司的发起设立，共同投资人将持有公司股份股本总额比例为：甲方 ， 乙方 。

甲方作为共同投资人应于 年 月 日前将上述出资额解入指定的银行：

公司账号：

开户行：

## 第二条 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

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 第三条 事务执行

1. 共同投资人委托乙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2) 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 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5. 共同投资的. 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 转让共同投资于\_\_\_\_\_有限公司的股份；

(2) 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 更换事务执行人。

#### 第四条 投资的转让

3. 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 第五条 其他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 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xx厂

甲方:xx州里政府

鉴于甲方良好的投资环境和优质服务,思量到甲方具有富厚的xx资源,加之境内没有xx厂,符合乙方的投资条件,经甲乙双方屡次打仗,现达成如下投资意向:

一、乙方投资六零零万元在甲方境内兴办一家年产xx一零万吨、年产值四六零零万元和年创利税一五零万元的xx厂,自主经营,自尊盈亏,自我办理。

二、租用或征用土地和办理各种手续证照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三、乙方在甲方境内所办xx厂应交纳的工商各税必须在甲方交纳,不然不属于甲方招商引资项目,相应的服务和优惠政策也就不能享受。

四、乙方创办的xx厂,对环境净化小。投资意向书范本

五、甲方为乙方选择厂址提供帮助,并为乙方创办xx厂帮忙办理工商注册、税务登记、领土、用水用电等手续,负责工农抵牾调停和各级优惠政策落实到位等。

五、甲方为乙方选择厂址提供帮助,并为乙方创办xx厂帮忙办理工商注册、税务登记、领土、用水用电等手续,负责工农抵牾调停和各级优惠政策落实到位等。

六、本投资意向书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送县招商局

存案壹份。

七、本投资意向书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见效。

甲方□xx县xx镇人民政府

乙方□xxxx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诚信互利的原则，就乙方在xx镇投资建设世界品牌服装生产工厂项目一事，(拟投资总额为;5亿元人民币)订立本意向书。

(一)拟建项目名称□xxxx服装有限公司项目

(二)项目地址□xx县xx镇

(三)、1、项目占地：甲方同意乙方在西乡镇投资建设服装产业项目，项目总占地100亩，分二期建设。

2、项目建设时间：本项目分两期。第一期建设为6个月，即：自2014年6月始2014年12月竣工。第二期建设期为16个月，即：于2015年3月开始建设。从第一期开工建设起3年内达到设计产量。

按照合同规定进行开工生产后该保证金转入乙方土地征用款使用;房屋由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建设，在建设中接受乙方的监督和指导，建设完工后，乙方采用先租后买的方式。由甲方先期投资办理土地、房产手续(证件户名是乙方)、建设生产车间两栋(约1500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办公综合楼1栋、公寓楼2栋约15000平方米)，租给乙方做为服装生产工厂，每年租赁费 万元。租赁费在乙方上缴税收形成镇财政收入可用财力部分承担，如不足部分，由乙方补足。房产证办理齐全后交与乙方，由乙方购回。

(五)、土地、房产：为减轻镇财政的压力、为乙方能长期安心稳定发展壮大，就甲乙双方协商，土地、房产手续办理完成后，由乙方购买。土地(工业用地80亩、住宅用地20亩)每亩不超过1万，房产：车间每平方米不超过600元、职工公寓楼每平方米不超过700元。其他均按成本价计算。

## (六)达到的条件

合同期间甲方负责协调解决乙方用电、通讯、给排水等七通一平问题，将水、电、天然气、蒸汽、通讯、排水设施等引至院墙内，并不再收取乙方任何费用(包含配套费、开口费等)，确保乙方投资项目的顺利建设。

(七)税收扶持：乙方生产经营期间上缴税收，形成镇财政收入可用财力部分，自镇财政收回对乙方的房产租赁费扶持款后，剩余部分前4年有镇财政按80%予以扶持，以后按50%予以扶持，按财政年度予以结算。

(八)配套费减免：免收乙方建设项目全部配套费。并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九)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发展环境，维护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协调兑现本地出台的招商引资各项优惠和奖励政策。

2、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立项、环评、工商注册、税务登记等手续，由乙方提供必需的资料及费用。并保证在1个月内完成。

3、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合法生产经营、管理。

4、甲方利用政府资源协助乙方招收工人，以便使乙方项目顺

利达产.

5、本意向履行期间乙方应依法自主经营、照章纳税、自负盈亏。独立承担一切民事责任。

6、本意向书签订以后，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本意向书条款履行，否则视为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赔付违约金为投资保证金。

(九) 本意向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成立，正式协议在甲方履行完相关决策程序后另行签订。

## 二、相关说明

本意向书所载项目投资及其相关事项，系本公司与相关地方政府达成的初步意向，具有正式协议同等的法律效力。待项目条件成熟时，双方将协商拟定具体投资方案并签订正式协议。正式协议签订后本意向书自动终止。

甲方：签字(章) 乙方：签字(章)

## 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篇二

转让方（甲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受让方（乙方）：

住址：

法定代表人：

鉴于：

1、\_\_\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甲方作为外方投资者投资，投资总额为\_\_\_\_\_万美元，注册资本为\_\_\_\_\_万美元，实收资本为\_\_\_\_\_万美元。

2、甲方有意转让其所持有的沈阳星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的股权。

3、乙方为独立的法人，且愿意受让甲方股权，承接经营\_\_\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有业务。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现订立本股权转让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_\_\_\_\_%股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接受上述股权的转让。

1、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_\_\_\_\_元将其在标的公司拥有的\_\_\_\_\_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2、乙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与甲方就全部股权转让款以货币形式完成交割。

1、甲方为本协议第一条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标的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标的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标的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方式支付股权转让款。

1、双方同意办理与本合同约定的股权转让手续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_\_\_\_\_方承担。

2、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后，双方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1、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不再享有转让部分股权所对应的标的公司股东权利同时不再履行该部分股东义务。

2、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享有标的公司持股部分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必要时，甲方应协助乙方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包括以甲方名义签署相关文件。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个工作日内，向其他各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

3、不可抗力指任何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2) 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国内骚乱；

(4) 双方书面同意的其他直接影响本次股权转让的不可抗力事件。

1、本协议获审批机关批准前，如需变更，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变更协议。

2、本协议获审批机关批准前，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经订立书面协议，本协议可以解除。

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4、本协议获审批机关批准后，双方不得解除。

5、任何一方违约时，守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于\_\_\_\_\_裁决。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如一方需修改本协议的，须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_\_\_\_\_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其余送有关部门审批或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于\_\_\_\_\_。

甲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 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篇三

转让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受让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就\_\_\_\_\_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事宜，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市订立。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同意将所持有\_\_\_\_\_%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_\_\_\_\_元，实缴注册资本\_\_\_\_\_元，协议签订当时\_\_\_\_\_公司基本账户余额：\_\_\_\_\_元）

以\_\_\_\_\_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和条件购买该股权。

2、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将转让费\_\_\_\_\_元，人民币\_\_\_\_\_以\_\_\_\_\_（备注：现金或转帐）方式分\_\_\_\_\_次支付给甲方。

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当就该转让的有关事宜，要求\_\_\_\_\_公司将乙方的名称、住所、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甲方应就该转让已记载于股东名册并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的事实，向乙方出具书面的证明。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受让股权的所有权正式发生转移。

2、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如30日内不能办理完毕前款规定的成交手续，乙方有权解除合同，拒绝支付转让价款。如乙方已支付了相应款项，则甲方应将乙方已支付的款项退还给乙方。

本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_\_\_\_\_有限公司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是甲方在\_\_\_\_\_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权后，其在\_\_\_\_\_有限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_\_\_\_\_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3、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经各方签字后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方当事人签字之日生效,各页应加盖\_\_\_\_\_公司骑缝章。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篇四

甲方（出让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受让方）：

身份证号码：

\_\_\_\_\_公司（下称“公司”）于年月日在市设立。本协议书签署之时，甲方持有公司股权。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就转让股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双方确认，本协议所有内容和条款是在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双方多次协商后制定并签署，不属于格式条款；本协议签署之时，不存在任何欺诈、胁迫、乘人之危或其他任何可能导致本协议无效、可撤销的情形；双方签署本协议之前，已经仔细阅读本协议并充分理解本协议全部条款，双方同意按照本协议条款出让目标股权。

2、甲方同意以其个人全部资产对本协议项下甲方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甲方同意将其在公司所持有的股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受让前款甲方出让的公司的股权。股权转让后由乙方承受全部甲方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继续履行公司章程约定的注册资本缴纳义务。

3、由于甲方尚未实际出资，经甲乙双方确认，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_\_\_\_\_元。

4、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已经在签署本协议的同时向甲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甲方确认已经收到。

甲方保证对其拟转让给乙方的目标股权拥有完全处分权，保证目标股权没有设定质押，保证目标股权未被查封，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甲方应当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甲方违反前款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

1、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之后，乙方成为公司股东。自乙方成为公司股东之日起，按照其股权比例享有公司利润，承担经营风险和亏损。

2、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享有公司债权；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处分。

3、乙方成为公司股东之前（即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之前）公司发生全部债务由甲方以个人资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与乙方无关；乙方先行垫付的，有权向甲方追偿，甲方应当立即偿付乙方。

乙方成为公司股东后公司发生的债务由乙方承担。

4、甲方应当在本协议签署前向乙方全面、如实披露公司债务。因甲方未如实告知乙方有关公司在股权转让前所负债务，致使乙方在成为公司的股东后遭受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1、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由甲方负责办理。甲方应当保证在本协议生效后积极配合乙方办理完毕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甲方因办理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需要乙方配合的，乙

方应当配合。

3、办理目标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而发生的全部开支、税费及其他费用，均由\_\_\_\_\_方承担。

1、若本合同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适当、全面地履行其义务的，则应该承担违约责任。

2、以下任何一种情形出现时，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亦有权选择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此等情形下：甲方应支付相当于股权转让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三的逾期履行违约金直至违约情形消除为止。

(2) 甲方未依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限办理股权转让的商事登记、更改股东名册、更改目标公司章程等手续的。

3、若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限履行付款义务的，乙方应支付相当于股权转让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三的逾期履行违约金直至违约情形消除为止。

4、本合同签订后，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拒不受领乙方的款项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

2、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如见证、评估或审计、工商变更登记等费用），由方全部承担。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转让、受让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同意提交公司注



册所在地法院管辖。

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即成立并生效。

1、本协议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因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所需文本由双方另行签署，任何文本内容与本协议不一致的，均以本协议为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股权合作意向协议书篇五

转让方(以下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称乙方)：

鉴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受让甲方所持公司100%的股权事宜达成本合同，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甲乙双方确认：转让方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份转让至受让方名下。

(一)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同意以税后价万元(大写：人民币)的价格受让甲方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

约定与乙方完成所有交接工作。

(一) 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与股权变更登记同时进行，转让方作为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应在法定代表人和股权变更登记后6个月内，配合乙方及股权转让后的公司正常开展相关工作。

(二) 股权变更登记后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由乙方完成。

(一) 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股权变更登记完毕当日，甲乙双方按公司管理制度办理与股权转让相关的公司的证书、印章、印鉴、批件、及其他资料、文件的交接(以下简称交接)。

(二) 在双方交接时，由双方共同向相关部门申请作废公司原印章、印鉴并启用新的印章、印鉴。新旧印章印模式鉴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各自留存一份。

(三) 公司财务帐簿等相关财务资料 and 文件不齐全，乙方同意甲方仅就公司现有资料 and 文件向乙方移交。

(四) 在合同生效日至交接完成期间，对公司出现的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双方应共同作出妥善处理。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甲方因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需承担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承担和支付，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的时间向税务等相关部门缴纳。若发生税务等部门向甲方追缴的情形，甲方可在缴纳前要求乙方缴纳，或在缴纳后向乙方要求支付所缴纳的税费。

(一) 甲方保证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不会受到甲方自身条件的限制，也不会导致对甲方公司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判决、裁决、政府命令、法律、法规、契约的违反。

(二) 甲方保证对其所持公司的100%的股权享有完全的独立权

益及拥有合法、有效、完整的处分权，亦未被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强制性措施。若有第三方对甲方转让股权主张权利，由甲方负责予以解决。

(三)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至公司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期间，不置换、挪用公司资产，公司资产性质不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不从事与经营范围无关的业务。未经乙方许可，不得以公司名义签署任何文件、支出任何款项。

(四)公司在交接前的对外借贷及担保所产生的民事债务由甲方承担。

(五)公司在交接前不涉及拖欠职工工资及欠交社保费用之情形，也不存在职工安置问题。

(六)公司在交接前未收到工商、土地、税务等相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口头或书面通知。

(七)甲方对乙方公司交接之前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的责。

及付款义务。

(二)乙方保证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不会受到乙方自身条件的限制，也不会导致对乙方公司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决议、判决、裁决、政府命令、法律、法规、契约的违反。

(三)乙方同意在本合同所述条件下购买甲方所持公司100%股权，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四)交接后公司新发生的债务由交接后的公司或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一)完成交接后，若出现本合同第六条第四款、第五款所述债权人直接向公司主张债权的，乙方应通知甲方，不得自行

或以公司名义支付。经甲方确认属实后，由甲方直接支付，若甲方确认后因未及时支付而由交接后的公司或乙方承担了支付义务的，乙方及交接后的公司有权向甲方追偿。

(二)完成交接后，若出现本合同第六条第四款、第五款所述债权人以司法途径向公司主张债权的，乙方承诺由公司授权甲方或甲方指定人代理诉讼，并由甲方承担诉讼费和律师费。若该主张的债权经确认为交接后形成，由交接后的公司及乙方清偿该笔债务，并承担诉讼费和甲方支付的律师费。

解除本合同，并按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或乙方所作的保证和承诺，甲方可选择本合同继续履行或解除本合同，并按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二)法律规定合同可以解除的情形发生后，或甲乙双方根据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行使合同解除权的，解除合同一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约定的地点和方式向对方送达书面解除合同通知，本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解除。

(三)合同解除后，双方按照约定办理合同解除事宜，没有约定又不能协商一致的，按照法律规定办理。

(一)本合同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任何通知及其他书面文函，除双方当面交接外，均应按下列地址、联系方式以邮政速递(ems)形式发送至对方：

甲方：

地址：

收件人：

电话： 移动电话：

乙方：

地址：

收件人：

电话： 移动电话：

(二) 如以邮政速递(ems)形式递交通知及其他文函，则收件局收寄后的第3日为收件日期。

(三)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约定的联系方式和地址发生变更，均应书面通知对方。

(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本合同第十一条

第一款约定对方联系地址递交的通知和其他文函，均视为向转让方及受让方的有效送达。

(一) 本合同及股权转让中的行为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 双方因本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所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在签订。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